



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均金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董事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，全部 9 名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。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 日